

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重補修報名繳費注意事項

一、報名期程：

適用對象	「登記」時間	「繳費」時間	「繳費」方式
1.110-111 學年度建中肄業學生 2.112 學年度建中高三學生	113 年 6 月 3 日(一) 至 6 月 7 日(五)止	113 年 6 月 3 日(一) 至 6 月 7 日(五)止 每日 08:30-11:30	1. 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現場繳費 2. 請自備零錢現場恕不找零
112 學年度建中高一、高二學生	113 年 7 月 15 日(一) 至 7 月 18 日(四)止	113 年 7 月 15 日(一) 至 7 月 18 日(四)止 每日 08:30-11:30	1. 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現場繳費 2. 請自備零錢現場恕不找零

請務必於上列時間內完成「登記」及「繳費」兩項報名程序，逾時或有缺漏不齊者不予受理!!!!

二、報名項目：

高一升高二同學可報名高一課程之重補修，

高二升高三同學可報名高一、高二課程之重補修，

高三及肄業同學可以報名高一、高二、高三課程之重補修，但需依上列期程完成所有程序。

三、報名程序：

本校112學年度高一、二、三同學

<u>1.登記:</u>	步驟(1)：請登入本校「新校務行政系統」連結如下： https://sschool.tp.edu.tw/Login.action?schNo=353301
	步驟(2)：請選擇【07重修自學】→【填寫重修自學意願】
	步驟(3)：請填寫各科重修意願，每一個科目請選擇【1.重修】或【3.不修】
	步驟(4)：請選擇左下角方格【存檔】
	步驟(5)：請選擇【07重修自學】→【學生列印重修自學報名單】列印出來後填妥各欄位。
<u>2.繳費:</u>	步驟(1)：攜帶已填妥之【重修自學報名單】至總務處出納組完成繳費(每學分240元)。
	步驟(2)：完成繳費後請將【重修自學報名單】繳至教務處教學組。

本校110或111學年度肄業同學

<u>1.登記:</u>	步驟(1)：請同時email至本校教學組 acad1@gl.ck.tp.edu.tw 及 acad11@gl.ck.tp.edu.tw 兩個信箱，內容敘明重補修同學「學號」、「姓名」、「身分證字號」、「出生年月日」、「連絡電話」4項基本資料，寄出後請務必於上班時間致電本校教務處教學組(分機203、202)
	步驟(2)：待身份確認無誤後，將寄送【重修自學報名單】至同學信箱，請列印出後勾選欲修習科目，並自行計算繳費金額(每學分240元)
<u>2.繳費:</u>	步驟(1)：攜帶已填妥之【重修自學報名單】至總務處出納組完成繳費。
	步驟(2)：完成繳費後請將【重修自學報名單】繳至教務處教學組。

四、上課資訊：

1. 上課節數：該科報名人數未滿 15 人，則上課節數為「學分數乘以 3」節；
該科報名人數達 15 人以上（含 15 人），則上課節數為「學分數乘以 6」節。
2. 上課時間：高三課程自 6 月 12 日(三)後陸續開課；
高一、高二課程自 7 月 22 日(一)後陸續開課。
3. 請於報名截止後自行至學校首頁查詢上課資訊，開課資訊將不定期更新。
4. 部分課程可能因報名人數較少而未達開課門檻。

五、備註：

1. 請自行注意畢業學分門檻，若有學分數相關疑問，可電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，
電話 02-23034381 分機 205 或 216。
2. 若有其他報名相關疑問可電洽本校教務處教學組，電話 02-23034381 分機 203、215、202。